

枣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

关于调整枣庄高新区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街道，各部门单位，各集团、运营公司：

为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，强化我区政务公开工作，更好地促进政务公开工作深入发展，经管委会研究，决定对枣庄高新区政务公开领导小组进行调整。现将调整后的成员单位名单通知如下：

- 组 长：**韩耀辉 区党工委副书记、副主任
- 副组长：**邓 兴 区党工委委员
- 成 员：**侯绍军 区党政综合办公室主任
- 胡安佩 区党群工作部副部长（分管日常工作）
- 赵月彦 区纪工委常务副书记、监工委副主任、
党工委巡察办主任
- 徐吉全 区政法委主任
- 冯 振 区科技局局长
- 郑君民 区财政金融局局长
- 崔玉红 区经济发展局局长
- 党启利 区投资促进局局长

郭 凯 区应急管理局局长
王鹏伟 区国土住建局局长
陈庆伟 区行政审批局局长
陈秀春 区综合执法局局长
刘 波 市高新区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副主任
高洪清 区生态环境分局局长
梁家民 高新投资集团董事长
刘士元 建设集团董事长
王福振 财金集团董事长
彭 韬 产业东区运营公司执行董事
赵 伟 产业中区运营公司执行董事
赵士明 产业西区运营公司执行董事
殷 鹏 大数据产业园区运营公司执行董事
种琳波 区公安分局党委委员
朱青天 区税务局党委书记、局长
刘 华 区规划中心主任
邵珠祥 区交警大队大队长
褚召坤 区消防大队政治教导员
李云东 区供电公司主任
韩东升 兴仁街道党工委副书记、办事处主任
李 虔 兴城街道党工委副书记、办事处主任
王新国 张范街道党工委副书记、办事处主任
田 峰 区党政综合办公室副主任

根据工作需要，领导小组可对成员单位进行调整。领导小组成员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的，由所在单位向领导小组办公室提出，按程序报领导小组组长批准。领导小组建立联络员制度，联络员由各成员单位相关科室负责同志担任，具体负责日常工作的联系和协调。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党政综合办公室，侯绍军兼任办公室主任，区党政综合办公室信息科承担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。

枣庄高新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

2021年5月18日

